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应城市富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城富邦”）通知，获悉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应城富邦	是	31,000,000	33.04%	10.66%	否	否	2020年12月17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华夏银行武汉新华支行	公司经营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目前公司总股本290,683,018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应城富邦	93,820,080	32.28%	31,000,000	33.04%	10.66%	0	0%	0	0%
长江创富	15,765,672	5.42%	0	0%	0%	0	0%	0	0%
王仁宗	653,000	0.2246%	0	0%	0%	0	0%	0	0%
方胜玲	32,295	0.0111 %	0	0%	0%	0	0%	0	0%

注：上述股票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况；目前公司总股本 290,683,018 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应城富邦及其一致行动人武汉长江创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创富”）、王仁宗、方胜玲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271,0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94%。其中，应城富邦持有公司股份 93,820,0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2.28%；长江创富持有公司股份 15,765,67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2%；王仁宗持有公司股份 65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246%；方胜玲持有公司股份 32,29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111 %。除应城富邦外，其余均未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其公司经营。

2、除本次质押外，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半年内或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王仁宗先生及方胜玲女士资信情况与财务状况良好，还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

4、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目前质押总体风险处于可控水平，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出现因股份质押风险致使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未来变动如达到

《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
-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